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鄂尔多斯市中心血站</u>的<u>医疗器械及配套设备采购项</u>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热合机</u>,属于 <u>工业</u>行业;制造商为 <u>达科为(深圳)</u> <u>医疗设备有限公司</u>,从业人员 <u>220</u> 人,营业收入为 <u>22687.65</u> 万元,资产总额为 <u>30981.62</u>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2. <u>智能采血椅</u>,属于<u>工业</u>行业;制造商为<u>深圳</u>市<u>傲天医疗智能系统有限公司行业</u>,从此人员 64 人,营业收入为 3045.17 万元,资产总额为 3813.00 万元,属于<u>小型企</u>业
- 3. <u>血红蛋白分析仪</u>,属于 <u>工业</u> 行业;制造商为 <u>艾康</u> 生物技术(杭州)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89 人,营业收入为 120943.96 万元,资产总额为 162768.77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 4. <u>献血证打印机</u>,属于 工业 行业 ;制造商为 <u>江门市</u> 得实计算机外部设备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u>550</u> 人,营业收入为 <u>31935.73</u> 万元,资产总额为 <u>100432.18</u> 万元,属于 <u>中型企业</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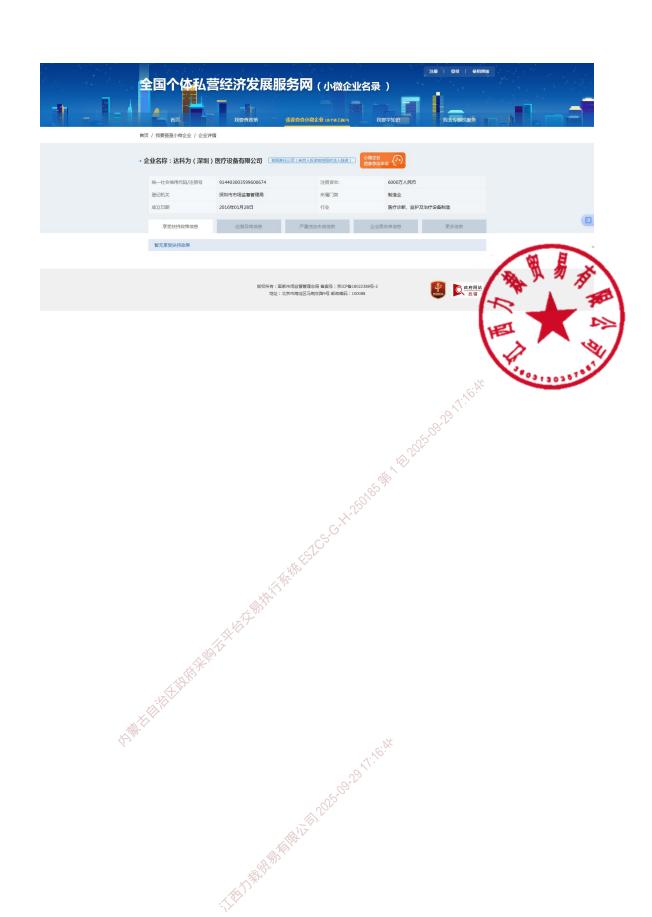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

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 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鄂尔多斯市中心血站)的(医疗器械及配套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u>(※热合机)</u>,属于 <u>(工业)行业</u>;制造商为 <u>(达科为(深圳)医疗设备有限公司)</u>,从业人员 <u>220</u> 人,营业收入为 <u>22687.65</u> 万元,资产总额为 <u>30981.62</u> 万元,属于 <u>小型企业</u> (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水系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 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深圳)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深圳)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京) 期:2025年9月25日



HAMELET LEAST AND THE STATE OF THE STATE OF

制造商企业性质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如下:

本公司,从业人员 789 人,营业收入为 120043. 产总额 162768.77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企业名称 (盖章): 艾康生物技术 (杭州) 有限公司 期: 2025年 04月 01日

操作情况是例据·Man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鄂尔多斯市中心血站的鄂尔多斯市中心血站医疗器械及配套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ESZCS-G-H-250185)</u>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u>献血证打印机(得实 DS7830)</u>,属于 工业行业 制程商为 <u>1</u>. 门市得实计算机外部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u>550</u> 人 营业收入为 <u>31935.73</u> 元,资产总额为 <u>100432.18</u>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机应责任。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江门市得实计算机外部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9月22日

· (推力^{推进}原)



